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112 學年度) 第 5 次院主管座談會議 會議紀錄

- 時 間： 民國 113 年 4 月 17 日，星期三，12:00
地 點： 校本部正樸大樓 5 樓國社院會議廳 CISS502
主 持： 賴志樑院長
出席人員： 國社院洪嘉馥副院長(請假)、華語系洪嘉馥主任(請假)、華語系張璫勻副主任代理、東亞系張崑將主任兼政研所所長、大傳所蔣旭政所長、人資所林怡君所長(請假)、人資所盧承杰副教授代理、社工所王永慈所長、歐文所陳學毅所長
紀 錄： 王春燕秘書、劉嫻君國際專員、蘇育瑩專任助理、陳綺婷雙語助理

甲、主席報告

乙、工作報告

- 一、依據研發處 113 年 3 月 14 日師大研企字第 1131006814 號函理，為加強對評鑑結果之處理、改進與運用，本校秉持「真實檢視」、「自我提升」精神，持續辦理「系所發展重點」制度，規劃以評鑑共同指標之五大項目為架構，納入訪評委員意見，由系所訂定未來 5 年發展重點及分年目標，並每 2 年書面填報一次成果，由校、院持續追蹤並督導改善成效。請各系所於 113 年 5 月 31 日前將經「系級評鑑委員會」確認之「系所發展重點表」、系級評鑑委員會議紀錄(含簽到表)提報學院審查；學院於 113 年 6 月 30 日前將經「院級評鑑委員會」審查確認之所屬系所「發展重點表」送交研究發展處。
- 二、有關十週年院慶專刊，原定 113 年 4 月 8 日前完成初稿，因新增校長、副校長賀詞，版面內容調整關係延遲製作時程，待完成後會盡速與各系所進行第一次校稿。
- 三、本院辦理雙語活動—112 學年度《解凍格陵蘭》英文心得寫作暨發表競賽，報名截止時間為 113 年 4 月 21 日(日) 23:59，煩請各系所協助廣為宣傳。
- 四、有關十週年慶院級傑出校友推薦，本院已電郵通知，請各系所於 113 年 4 月 23 日(二)17:00 前踴躍提供貴系所傑出校友推薦表及推薦簡報予本院蘇育瑩專任助理彙辦(分機：1176) E-mail: yooyoung@gapps.ntnu.edu.tw。
- 五、有關 113 年度「講座教授及特聘教授」申請訊息，本院已電郵通知各系所轉知各位師長。本院今年度可推薦名額為特聘教授 1 名，各系所師長如欲申請，請依相關辦法和申請時限(113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辦理。
- 六、有關 112 學年度服務傑出教師選拔，本院至多可推薦兩名教師。申請訊息已電郵通知各系所，請各系所於 113 年 5 月 3 日(五)17:00 前將推薦表及相關證明文件予本院蘇育瑩專任助理彙辦(分機：1176) E-mail:

yooyoung@gapps.ntnu.edu.tw。

- 七、公事中心將於 113 年 9 月 22 日(六)、113 年 10 月 26 日(六)、113 年 10 月 27 日(日)分別舉辦「2024 年畢業 50、60 重聚」、「83 級畢業 30 重聚」、「73 級畢業 40 重聚」校友活動，其中本院需推派 9~10 名學院亮點校友參加「50、60 重聚」。為減輕系所負擔，本院已電郵通知，各系所推派之學院亮點校友可與十週年慶院級傑出校友相同，請各系所於 113 年 5 月 7 日(二)前提供可出席 112 年 9 月 22 日(六)「50、60 重聚」之學院亮點校友名單予劉嫻君國際專員。
- 八、有關 2024 年校友活動辦理經費補助，分為：(一) 各系「校友回娘家活動」每位參加校友補助 100 元，今年度不限申請次數，每系申請補助累計總金額上限為新臺幣 5,000 元。(二) 各系/院辦理「校友職人講座」邀請傑出或亮點校友演講、座談等，至多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10,000 元。請於 113 年 11 月 30 日前提出申請，並將活動 EDM 寄給校友中心楊雅雯小姐(分機 1038)，E-Mail：arwennol@ntnu.edu.tw，俾利將活動訊息刊登於校友中心網站。
- 九、全球研究全英語學士學位學程第二階段招生已於 113 年 3 月 29 日截止，總計收到 34 份有效申請資料，甄審會議結束後會提交甄審結果表至國際處。
- 十、本院及各系所法規英譯進度已於 113 年 4 月 10 日回報給秘書室，後續也請各系所盤點是否還有增加須英譯的法規，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之前須完成所有的法規英譯。
- 十一、本院擬徵聘專任助理 1 名，協助「全球研究全英語學士學位學程」各項業務，即日起申請至 113 年 4 月 30 日(二)截止，請各系所轉知優秀人才，學院徵才網址：<https://www.ciss.ntnu.edu.tw/index.php/2024/03/20/2024-3-20-jobopening/>。
- 十二、本院已公告徵聘「全球研究全英語學士學位學程」專任教師 1 名，申請截止為 113 年 5 月 15 日(三)，若各系所有不錯人選，請不吝轉知。徵才網址：[\(https://www.ciss.ntnu.edu.tw/index.php/2024/04/02/2024-4-2-jobopening-teach-cn/\)](https://www.ciss.ntnu.edu.tw/index.php/2024/04/02/2024-4-2-jobopening-teach-cn/)
- 十三、校長指示：請院級所屬單位於 4 月 18 日(四)前提交「4 月 3 日地震損害情形及修復支出金額，並請各單位注意採購法相關規定。」由院彙整後，送交總務處。
- 十四、院十週年慶活動擬訂於 113 年 5 月 29 日(三)，敬邀全院師長同仁共襄盛舉，當天行程重點如下表。

活動 Part1	10:30~11:30	院級傑出校友回娘家-分享會
活動 Part2	12:00~13:30	和樂融融情誼凝聚-慶祝與祝福

丙、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本院簡葉玉鳳女士獎學金(華語系簡瑛瑛教授提供)複審獎助對象除華語系外其他系所擇 1 名，提請審議。(請參見附件 1)

說明：

一、本獎助名額及對象為華語文學系研究生 1 名，為碩士班田書誠同學獲獎；其他系所擇 1 名，提請本次會議審議。

二、本次由大傳所、社工所、歐文所提出申請，請參見推薦名冊。

三、檢附本案簡葉玉鳳女士獎學金設置辦法。

決議：本案經充分討論後，其他系所擇 1 名之獲獎學生為大傳所碩二張筱琪同學。

【提案二】

案由：有關「113 年度教學傑出教師及教學優良教師」推薦事宜，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2)

說明：

一、依師大教發中字第 1131002245 號辦理。

二、本院可推薦人數：教學傑出與教學優良合計 4 人(含教學傑出至多 1 人)。

三、本次申請人數：6 人(申請教學傑出 3 人：華語系楊秉煌老師、東亞系林昌平老師、人資所葉俶禎老師。申請教學優良 3 人：華語系官英華老師、華語系蕭惠貞老師、政研所徐筱琦老師)。

四、獎項及獎勵：

(一)教學傑出獎：獎助金每年十二萬元彈性薪資，得獎隔年一月起按月核撥，連續支領三年，總計三十六萬元，並頒贈獎座一座，另得免審查申請教學助理三年每學期一名。

(二)教學優良獎：獎助金六萬元及獎狀一只。

五、本案經本會議討論通過後將送教務處教發中心彙辦。

六、檢附本案相關資料。線上系統之申請教師備審資料連結：

<https://ap.itc.ntnu.edu.tw/AasTeaAwards/scorecheck.do?action=login&year=112&serial=0002&valid=a3c1b5c3c80a4b728bae3d1a6d3a1b4d>。

決議：

一、經票選得票數最高教師(東亞系林昌平老師)，推薦為本院教學傑出教師代表。

二、除獲得推薦為教學傑出教師的林昌平老師外，其餘五位經票選得票數較高三位教師(人資所葉俶禎老師、華語系楊秉煌老師、政研所徐筱琦老師)，

推薦為本院教學優良獎代表。

丁、臨時動議：無。

戊、散會(13:30)